

# 失落的 慢一點而已

文／明 圖／Amigo

不看重聚會，也就是不尊重神。

**婚筵**十二點開始，但客人往往都不到一半，只能先啃個瓜子、吃個糖果、聊聊天。拖個半小時到一小時才開席的情況很普遍。有些遲到的人還理直氣壯地說：「別人都是這樣啊！」這也許是台灣一種另類卻不良的文化。

早期交通不方便，信徒為了到會堂聚會都會提早出門，免得遲到。現今交通便利，很多信徒的住家離教會也不遠，但聚會前總是東忙西忙、東趕西趕（說什麼充分利用時間），到了會堂當然遲到。有時候都會前唱詩了，信徒依然三三兩兩，習以為常的遲到，卻不覺得有什麼大不了，而理由也是千奇百怪。如果仔細問一問，其實有很多人都會臉紅，覺得自己遲到的理由太牽強！

奇怪的是，一般人上班、上學就怕遲到（會被扣錢或處罰）。有的家長來不及了，就罵小孩只會拖拖拉拉，害他們也遲到。如此怪罪卻沒有自我反省，這樣，問題還是會常常發生的。有句俗話說：「三歲看到大，七歲看到老」，《箴言》也告訴我們教養孩童的真諦，有些個性或是習慣，沒有雕塑或好好養成，之後要改就比較困難了。再者，我們來思考「慢一點」真的沒有關係嗎？



1. 「慢一點而已有什麼關係」，這種心態是很可怕的。不要忘了，你對時間（神所賞賜的）斤斤計較，難道在其他事上，神不會向你計較嗎？

你們所聽的要留心。你們用什麼量器量給人，也必用什麼量器量給你們（可四24）。

清潔的人，你以清潔待他；乖僻的人，你以彎曲待他（詩十八26）。

2. 「聚會中途才進入會堂」，此時講道內容只聽一半，然而有人自以為是地認為看講題就能知道領會者在說什麼（能想像一下嗎？大學同一門學科，不同的老師授課的重點及內容未必相同）。結果是對道理似懂非懂的半桶水，明明是想歪了、做錯了也不自知。有些人對於同儕、親友之間的閒談，或是演講、書籍的話都信之入骨，卻不願去行或行不出淺顯易懂的聖經訓誨（參：雅一22-25）。

所以，我們當越發鄭重所聽見的道理，恐怕我們隨流失去（來二1）。

你們要謹慎，恐怕有人用他的理學和虛空的妄言，不照著基督，乃照人間的遺傳和世上小學就把你們擄去（西二8）。

3. 「上樑不正，難免下樑歪」。有家長不常去聚會，卻要求孩子要去。我想大部分的孩子都會來到教會，但是有些出門後轉了個彎，說實在的，中途去了哪裡，父母未必可以掌握。有的忙於賺錢，送孩子上補習班、安親班或學才藝，卻沒空或不願花時間教導；發現偏差時又不即時管教，出事後就怪老師（學校、教會）沒教好。這種推委不盡責的心態，值得我們警惕。

很多信徒為了想改善生活，會要求孩子努力讀書，這是人之常情，無可厚非。也常要求孩子以功課為重，並出錢出力送他們去補習，但若將聚會暫放一邊，那就潛藏了信仰的危機了。因此，我們發現有些孩子長大後的生活條件很不錯，卻因從小沒有很紮實的信仰根基，想法常以自我為中心，行事為也是以社會的道德，或一般人的想法為標

準，真的比未信者更糟糕，這一切只因從小不重視信仰所造成的後果。其實，到頭來，後悔的盡是家長，想規勸、挽回都困難，最後只能不斷地流淚禱告，求神能帶領他的孩子回頭歸向主；更可惜的是，離棄信仰的也不少，因此身為家長的，不得不謹慎看待為人子女的信仰。

教養孩童，使他走當行的道，就是到老他也不偏離（箴二二6）。

想到你心裡無偽之信，這信是先在你外祖母羅以和你母親友尼基心裡的，我深信也在你的心裡（提後一5）。

4. 「是錢財的誘惑還是身不由己」。若因工作因素無法參加聚會，當下我們是想加班多賺一些錢，還是真的「吃人頭路身不由己」。想想，還有沒有可以改變的地方呢？

你們不可停止聚會，好像那些停止慣了的人，倒要彼此勸勉，既知道那日子臨近，就更當如此（來十25）。

如果是自己的事業，時間掌控的自主性較高，理當憑著依靠神的信心，提前休息參加聚會。願意捨棄一些來親近神，相信神也會賞賜（箴二二4）。我們應該有個觀念，就是除了奉獻所得的十分之一外，也當奉獻時間給神。

對於身不由己無法參加聚會的信徒，理當求神保守信仰，或許他日能有機會參加也

說不定。或是換工作時，求神帶領，讓我們找到合適又能參加聚會的工作。

5. 「不看重聚會，也就是不尊重神」。如果我們看重此事，就應該有顆預備、虔誠的心，提早到教會聚會。

第七日有聖會。什麼勞碌的工都不可作（利二三8）。

因為尊重我的，我必重看他；藐視我的，他必被輕視（撒上二30）。

6. 「關心同靈」。一粒屎會壞了一鍋粥，少數不長進、德行不良的信徒也會拖垮一般人對教會原本良好的印象，進而不願相信聖經的道理。因此，我們要彼此提攜、關懷，邀請較軟弱的信徒一起參加聚會（參：腓二4）。

又勸弟兄們，要警戒不守規矩的人，勉勵灰心的人，扶助軟弱的人，也要向眾人忍耐（帖前五14）。

弟兄們，我自己也深信你們是滿有良善，充足了諸般的知識，也能彼此勸戒（羅十五14）。

你們不可停止聚會，好像那些停止慣了的人，倒要彼此勸勉，既知道那日子臨近，就更當如此（來十25）。

7. 「慢了就乾脆不去聚會」。既然趕不及，已成為事實，理當把握機會趕去參加聚會，聽道是有益的，哪怕是一兩個經節。我們親近神，神就必親近我們（雅四8；詩七三28）。



HS11040版權所有



8. 「真的有那麼忙嗎？」有的說要準備考試，所以不去聚會（有時是家長授意）。有的說要忙著煮飯菜給家人吃；有的忙著看電視（或其他事），遲到或是早退的事也常看到，為何一定要和神「搶時間」呢？

9. 「主都在記名」。我們或多或少都有聽過同靈見證，在聚會、禱告中曾看異象，見神的使者按著名冊，記錄信徒是否未到、遲到或不專心聽道。諸如此類的見證，實在不得不謹記在心！

謀事有大略，行事有大能，注目觀看世人一切的舉動，為要照各人所行的和他做事的結果報應他（耶三二-19）。

我又看見死了的人，無論大小，都站在寶座前。案卷展開了，並且另有一卷展開，就是生命冊。死了的人都憑著這些案卷所記載的，照他們所行的受審判（啟二十-12）。

10. 「誰想去呀！」有些從小信主的同靈，因為長輩沒有好好地傳承信仰的歷程，因此對信仰沒有什麼體會，只有在大人要求下才來聚會。長輩活著時他還行的正（書二四31），當他離開家裡外出工作或就學時，心中沒有神，不方便聚會又不喜歡禱告，信仰就可能一團糟。因為拜神被當成一種心靈的寄託，可有可無的一種概念，沒有了親身的體驗，就很難親近神了。想想，有些人聚會、讀經、禱告，或熱心事工又是為了什麼呢？神給我們的恩典何其大，願大家都能思考、體會。

當你認為這位神是「別人的神」，而不是「自己的神」時，信仰是沒有溫度的。聖經記載以色列人是蒙神揀選的選民，但在傳承中，卻失去純正的信仰，去敬拜別的神；結局是受外族人的強奪、貧窮落魄。想

想，別人花了一生找不到或不相信的永生之路，卻因為自己不認識或不想認識神而白白的捨棄，不是很可惜嗎？以利的兩個兒子是祭司，卻也是惡人（撒上十二1）；倘若我們在恩典中卻不知惜福、感恩，不是很可怕嗎？

X X X

古聖徒堅守信仰，最終因信而得神的應許與賞賜，可作為我們的榜樣（十一章）。信仰是自己生活的體驗，別人能夠指導你或陪著你走一段路程，但無法代替你走。因為信仰是你與神之間的事情，是要努力靈修、努力進入天國的窄門，還是要放棄，都在於你自己的選擇。神有給人自由的意志，但卻不能因此成為我們後悔的理由；因為是你離棄神，而不是神離棄了你。

從舊約就可看出以色列人的選擇，從完全信靠神，漸漸地沒有求問神（不聚會、聖殿荒廢），最後與世人同流合污，離棄神而亡國。那你的選擇呢？

我們當學習約書亞的精神：「若是你們以事奉耶和華為不好，今日就可以選擇所要事奉的：是你們列祖在大河那邊所事奉的神呢？是你們所住這地的亞摩利人的神呢？至於我和我家，我們必定事奉耶和華。」（書二四15）

